

县十五届人大七次
会议文件（十七）

关于博爱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 报告（书面）

——2025 年 3 月 4 日在县十五届人大七次会议上

博爱县财政局局长 梁宏炳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博爱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面对复杂严峻形势，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县财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立足“一城一乡一都一枢纽”发展定位，贯彻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预算执行管理，沉着应对风险挑战，为

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效保障，财政收支运行平稳。

（一）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05700 万元，经人大批准调整为 90500 万元，实际完成 9081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3%，收入增幅全市县区第四。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8951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21861 万元。

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63377 万元，含提前告知的上级转移支付、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执行中结合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266259 万元，实际完成 231678 万元，同比增长 3.5%。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50 万元，同比下降 9.2%；公共安全支出 9726 万元，同比增长 16.9%；教育支出 41562 万元，同比增长 9.1%；科学技术支出 16297 万元，同比大幅增长；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 万元，同比下降 4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59 万元，同比增长 12.2%；卫生健康支出 20455 万元，同比下降 25.5%；节能环保支出 5278 万元，同比增长 30.9%；城乡社区支出 5216 万元，同比下降 74.6%；农林水支出 42076 万元，同比增长 53.3%；交通运输支出 12790 万元，同比增长 111.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91 万元，同比下降 83.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3 万元，同比下降

74.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53 万元, 同比下降 38.4%; 住房保障支出 6456 万元, 同比下降 2.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6 万元, 同比下降 63.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71 万元, 同比增长 53.9%; 其他支出 410 万元, 同比下降 86.2%; 债务付息支出 3377 万元, 同比下降 7.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42000 万元, 受土地交易市场持续低迷影响, 收入预算调整为 20050 万元, 实际完成 20245 万元, 同比下降 26.7%; 支出年初预算为 44094 万元, 执行中结合收入情况和发行专项债券等因素, 支出预算调整为 122671 万元, 实际支出 106649 万元, 同比增长 71.9%。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29 万元, 主要为上级下达转移支付和上年结转资金; 支出年初预算为 29 万元, 实际完成 24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5391 万元, 实际完成 16014 万元, 同比增长 13.7%; 支出年初预算为 12363 万元, 实际完成 12880 万元, 同比增长 4.3%; 年度收支结余 3134 万元。

(二) 2024 年政府债务情况

上级财政核定我县 2024 年政府债务限额 39898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978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892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 39672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875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87970 万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核定限额，综合债务率全市最低，保持在绿色区间。

2024 年，我县共发行政府债券 854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85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26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5900 万元）；专项债券 769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740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900 万元）。

2024 年，我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20671 万元，其中：还本 9838 万元（含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 8800 万元），付息 10833 万元。

（三）落实县人大决议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加大收入组织力度，财源拓展创新有为。一是完善收入调度机制。系统梳理税收和非税收入组织中的各项要素，分层、分类逐项分解，细化责任分工，明确征收方向和具体措施，找准增长点和突破口，将调度工作落实到具体点位，形成更加高效的收入调度机制。二是深入开展综合治税。持续抓好能源、建筑、住宿餐饮零售等行业税收治理，协调重点企业税收入库，跟进购房优惠政策抓好契税征收，加强各领

域税收风险应对，通过各类专项征管实现税收 12400 万元。

三是优化非税收入协调机制。完善涉费部门信息共享机制，加强对矿产资源专项收入等 6 个税务代征项目的收缴管理，对 2 家单位非税收入票据进行核查，确保应收尽收。

四是创新资产资源盘活利用路径。立足资源优势实施特许经营项目，丹东灌区改造提升、炉渣处置及资源化再利用特许经营项目实现收入入库。举办 7 场行政、企事业单位房屋及市政资源租赁权拍卖会，积极推动各类闲置存量资产盘活利用，实现收入 3789.38 万元。

2.优化服务发展措施，减负赋能扎实有力。一是大力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协助 3 家企业争取大规模设备更新资金 4976.83 万元。拨付企业创新引导、地方科技发展等 14 项奖补资金 1797 万元，惠及中炭新材料公司、天基轮胎公司等 65 家次企业。

二是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为 48 户纳税人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即征即退、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 9956 万元，保障政策红利直达快享，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

三是着力激活消费市场。为 2517 户购房户提供契税补贴 661.73 万元。大力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资金 931.55 万元，撬动消费 4800 余万元。

四是积极探索“股权财政”。优化县投资集团资产结构，加快推动转型发展，成立县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专业运营团队，拓展国有企业业务范围，制订

《县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标准及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县属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为财政转型搭建平台、探索机制。**五是统筹推进文旅发展。**将生态治理、乡村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与文旅发展深度融合，统筹资金支持西张赶“竹泉游”等项目建设，争取资金 2885 万元实施第二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项目，实现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相统一。

3.加强向上对接争取，政策承接精准有效。一是提升项目谋划能力。强化项目谋划培训指导，定期开展协调调度，抓好重点分析研判，加强项目前期经费保障，提升项目谋划能力和谋划质量，重大项目前期经费投入较 2023 年增长 1.5 倍。二是专项债争取实现大幅增长。利用项目储备优势争取专项债 69100 万元，支持村街集中供暖、城乡供水一体化、再生水利用、县中医院康养综合服务楼等 7 个重点项目建设，项目专项债发行量较 2023 年增加 27800 万元。三是积极争取国债资金。高质量谋划“两重”“两新”项目，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 6 个资金 8238 万元。四是加大政策性资金争取力度。落实每周向上对接制度，及时掌握政策、资金信息，推动县级项目融入国家战略、纳入中央大盘，5 万亩高标准农田项目争取中央、省级资金 12248 万元，项目规模和资金量均为全市领先。

4.坚持民生优先原则，群众福祉稳中有进。一是**扎实抓好“三保”保障。**加强“三保”资金预算保障，实行资金支付额度管控，“三保”全年支出 126080 万元，养老、医疗、困难群众救助等支出全部落实到位，无一例拖欠、缓发现象发生。二是**加大民生投入力度。**城乡居民养老、医保、低保财政补贴标准再次提高，并为 3000 余名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生活补助。全县教育、社保、卫生健康等民生支出完成 1933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5%，同比增长 8.1%。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农林水支出分别增长 9.1%、12.2%和 53.3%，高于民生支出整体增幅。三是**办好重点民生实事。**安排资金 8964.59 万元，保障职业技能培训、中小学基础设施、妇女儿童健康筛查、农村医疗卫生、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等重点民生实事落实。统筹资金保障人民医院门诊医技楼建成投用，盘活资产建设健康管理中心，进一步提升健康服务能力。投入衔接资金、农村公益事业项目资金 9687.86 万元，实施 127 个项目，推动农村产业发展、污水管网建设和背街小巷整治等工作，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2024 年 8 月，《中国财经报》就财政支持医养服务工作进行采访报道。四是**完善“一卡通”便民服务。**上线预警信息系统，杜绝跨地区重复领取补贴等情况发生。全年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等补贴项目 64 项 16113.15 万元 60.95 万人

次，社保占比、发放成功率、政务网推送率、预警信息处理达到四个 100%，保障惠民资金精准发放。

5.严格财会监督管理，财政运行平稳有序。一是严格政府采购监管。开展政府采购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完成政府采购项目 104 个，预算金额 20599.83 万元，节约资金 2349.97 万元，节支率 11.41%。限额以下服务、工程线上采购 1706 笔，合同金额 9646.11 万元，节约资金 986.37 万元，节支率 9.28%。二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优先通过调剂方式保障资产配置需求，办理资产调拨 30 批次，节约资金 1185.87 万元。强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管，启用新版产权登记系统，将县属国有企业全部纳入监管范围，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三是优化投资项目评审。统筹评审工作力量，优化项目评审机制，评审各类项目 551 个，评审投资额 114019.12 万元，审减资金 12345.43 万元，平均审减率 10.8%。四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对 2023 年 1201 个预算项目做到 100%核审，选取 8 个项目和 1 个部门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对 2024 年预算项目加强绩效监控，做到动态纠偏，强化绩效引导约束。在省财政厅基层财政管理绩效评价中获得优秀等次，全市第一。五是深入开展专项监督。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等 3 个专项监督，对 2 家行政事业单位和 1 家国有企业进行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对 5 家代

理记账机构开展实地核查，建立会计联系点制度，确立县教体局、城管局等 4 个会计联系点，夯实会计管理基础，严肃财经工作纪律。

6.抓实抓牢底线工作，风险防控心中有底。一是**推进债务风险化解**。坚持综合施策、分类推进，整合化债资源，保障法定债务有序偿还，隐性债务、拖欠企业账款化解和融资平台压降均提前完成任务，综合债务率保持在绿色区间。二是**积极推动暂付款清理**。制订清理化解台账，分类明确化解路径，加快盘活存量资金，稳步推进暂付款清理，全年消化量较计划目标增加 42.3%。三是**严格财政支出管控**。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三公”经费管理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十项措施》，从人员经费、资产配置、车辆管理、公务活动、机构运行等十个方面，细化实化硬性约束，节约各类经费 2060 万元，腾出财力用于保障改善民生、化债存量债务，保障财政平稳运行。四是**深化内部控制建设**。举办内控建设专项培训，指导 152 家预算单位做好内控年度自查，完善内控管理措施，基层财政内控建设工作受到省财政厅通报表扬，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制工作荣获全省先进单位。

各位代表，2024 年财政工作事不避难、负重前行，“三保”保障有效落实，各类债务稳步化解，财政运行相对平稳、

风险可控，但始终处于高压运行状态，面临着一些突出问题。一是收入基础仍不牢固，随着税收管控措施的持续收紧及税收政策调整，可供挖掘的存量税源减少，企业税收增减分化明显，新兴税源增量难以支撑整体增长；二是房地产行业尚未回稳，土地出让收入及相关税收大幅下滑，政府性基金持续面临短收，给财政平衡带来很大困难；三是民生保障、债务偿还等刚性支出快速增长，“三保”等重点支出限制约束增多，紧平衡特征更加明显；四是绩效意识、绩效观念还需加强，过紧日子的要求需要更加严格落实。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给予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情况

（一）指导思想

2025 年，全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一城一乡一都一枢纽”发展定位，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树立大财政视野、构建大财政体系，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加强重点领域保障，兜紧兜牢“三保”底线，狠抓地方债务管理，严肃财经工作纪律，落实财税体制改革部署，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财政保障。

（二）预算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94900 万元，增长 4.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9253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 25000 万元，上年结转 34589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64025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4019 万元，加上上解省、市支出 26800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206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64025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0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 581 万元、上年结转等 16239 万元，收入总计 56820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070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75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5000 万元，支出总计 56820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5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9 万元，包括上年结转资金 5 万元、上级下达转移支付 24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5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7987 万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 13527 万元（本级预算 3677 万元，中央、省级补助 9850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3538 万元。预计收支结余 4449 万元。

按照《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批准前，可预安排部分支出。截至 2025 年 2 月底，县级已预拨资金 302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53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 1-2 月份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发放和机构正常运转；项目支出 16738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教育、城市运转等支出。

三、2025 年工作安排

（一）大力争取项目和资金，发挥增量政策聚合效应

一是加大对接争取力度。强化“项目等资金”的工作导向，加大重大项目前期工作专项经费投入，细化各部门项目谋划目标，对政策信息做到广泛收集、精准推送、深入解读，保障项目谋划质量和储备数量双提升，全年争取上级资金 10 亿元以上。**二是抓好重点项目筹备。**紧盯专项债支持盘活闲置存量土地、新增土地储备和收购存量商品房等政策，加快推进已谋划项目，争取实现首批发行，带活土地市场和房地产市场，为经济发展和财政转型拓展空间。**三是完善项目调度机制。**围绕项目前期申报、后期落地，加强要素保障，建

立全链条绿色通道，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为后续争取创造条件，形成资金投入正向循环，带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四是抓实新质生产力培育。**坚持工业强县，结合“2345”工程和产业链群建设，大力争取科技创新、大规模设备更新、外贸发展、满负荷生产奖励等政策、资金支持，形成多元化投入机制，提供稳定预期，提振企业信心，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成长壮大，培育发展新动能。**五是争取财税体制改革红利。**密切关注财税体制改革部署，大力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财力补助资金，在体制调整中最大限度争取上级政策支持，确保与我县财政状况相匹配，增强资金调度能力和保障能力。

（二）狠抓收入组织和管理，增强征管措施协同效应

一是围绕改革抓增收。做好消费税改革承接准备，提前谋划布局，抓好消费市场主体引进和培育。积极对接车船税调库事宜，准确掌握水资源税、固体废弃物环保税征收要求，抓好税源管控。用好下沉的非税收入管理权限，灵活开展差别化管理，挖掘收入潜力。**二是围绕项目抓增收。**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大力支持招商引资和优化营商环境，坚持严管厚爱相结合，在税费减免和征收管控上做到双严格，同步推进税源培育和收入管理，紧跟天基公司绿色高性能轮

胎、农夫山泉太行山生产基地等重点项目，跟进提供涉税服务，及时形成税收转化。**三是围绕数据抓增收。**深入推进综合治税、以“数”治税，完善部门共管机制，挖掘涉税数据潜在价值，加强税收风险核查应对，持续抓好建筑建材、交通运输、能源等重点行业税收管控，关注数字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涉税数据变现增值。**四是围绕转型抓增收。**积极推进“股权财政”发展，选择成长性好、附加值高、风险低的企业，审慎开展股权合作，支持企业轻资产运营，在支持企业做大做强的同时，让优质企业股权投资收益成为财政收入新的增长点。**五是围绕资源抓增收。**坚持系统思维，寻找比较优势，充分盘活利用存量闲置资产、市政资源、生态资源，跟进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北部山区林业碳资产交易等工作，谋划特许经营项目，探索资产资源向资金资本转化的新路径。

（三）加强民生保障和改善，释放民生政策叠加效应

一是促进消费市场提振。将支持消费作为改善民生的重要抓手，做好消费品以旧换新服务保障，扩大补贴覆盖范围。完善相关激励措施，激活住房等大宗商品消费，充分释放消费潜能。**二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公共性、普惠性民生保障水平，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高中阶段、

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推动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政策、民生项目接续接力，织密民生保障网络，提升群众消费意愿。**三是加强困难群体保障。**分层分类做好困难人员救助保障，适当提高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残疾人“两项补贴”、城乡低保等补贴标准，推动中低收入群体增收减负，切实增强消费能力。**四是统筹推动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完善城乡融合发展投入保障机制，支持城市更新提升和乡村补短板，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扶持乡村产业和集体经济发展，强化粮食生产安全保障，提升城市品质、建设和美乡村。**五是坚持生态建设和文旅发展协同增效。**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促进文化旅游资源开发利用，支持以“太行竹林水乡”为核心、富有博爱特色的文旅体系建设，搭建文化体育、休闲娱乐活动平台，打造文旅产业融合发展强劲引擎，持续增进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四）严格财会监督和约束，放大财经制度集成效应

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财政预算约束，时刻绷紧过紧日子的弦，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加强绩效管理动态监控，做好绩效结果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推动评价结果应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益，节约资金惠民生、促发展、防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二是严格政府采购监督。**积极推进政府采

购智慧监管，加强采购需求和采购结果管理，动态监控关键环节，规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提升政府采购服务质效。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服务市场主体和经济社会发展。

三是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统筹盘活各类国有资产，做好资产调剂共享，推动资产管理与会计核算对接，促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提质增效。全面落实新出台的国有企业管理制度，严格对国有企业投资行为监督管理，认真开展业绩考核，推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四是优化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主动适应积极财政政策部署，在项目体量大、数量多、时间周期短的情况下，优化评审力量配置，提效率、保质量，保证全县项目有序实施。

五是持续加强财会监督。围绕上级决策部署，聚焦财务、会计领域突出问题，针对重点行业、重点工作开展专项监督，保障财会监督精准发力、震慑有力，切实规范财经秩序。

（五）抓牢风险防范和化解，强化安全底线并联效应

一是坚持“三保”支出优先。明确“三保”范围标准，强化预算保障、执行管控和资金调度，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做好风险分析研判，兜住兜准兜牢基本民生底线。

二是抓牢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按照全口径债务管理要求，加强债务排查和动态监测，健全防范化解拖欠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开

展政府债务长期可持续性评估，积极争取化债政策支持，抓好债务风险防范化解。**三是推动融资平台风险化解。**争取债务展期、利率调整等金融政策支持，分类推进改革转型，降低债务成本，增强造血能力，严防债务风险外溢，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四是巩固拓展暂付款消化成效。**继续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暂付款清理消化力度，坚决遏制新增暂付款，避免对财政库款占用，确保暂付款规模、比例稳步下降。**五是夯实财政履职基础。**紧跟财税体制改革部署，全面加强财政基础管理和内控建设，提升乡镇财政管理水平，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财会基础规范活动，打造与新形势相适应的财政队伍，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各位代表，2025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持续弘扬“务实、创新、竞进”的博爱精神，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扛稳扛牢财政使命，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增创新优势、再作新贡献！

重要词语解释

1. **一城一乡一都一枢纽**：县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提出“一城一乡一都一枢纽”发展定位，即建设河南轮胎产业之城、太行竹林水乡、中部健康美食之都、豫晋能源交通枢纽。

2. **“2345”工程**：“2”即抓好党建与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政府过程监管全流程管理 2 项重点工作；“3”即推进工业扩量、农业提质、文旅增效等 3 项发展目标；“4”即实施产业、基础设施、民生、招商引资 4 大类 40 个重点项目建设；“5”即优化“水、电、气、热、港”5 个生产要素，根据任务完成情况动态调整。

3. **债务限额**：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限额管理，地方政府举债不得突破上级批准的限额。

4. **债务余额**：政府债务中尚未偿还的部分。

5. **一般债券**：指地方政府为缓解资金紧张或解决临时经费不足而发行的债券。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以当地政府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作为还本付息的来源。

6. **专项债券**：省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7.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可以降低政府债务偿还压力。

8.股权财政：以国有资本增值升值为主要目标，投资优质企业开展股权合作，短期通过股权分红、长期通过股权出让，增加财政收入来源，构建“国资引领一项目落地一股权退出一循环发展”的闭环模式。

9.“两重”“两新”：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10.“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11.残疾人“两项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县十五届人大七次会议秘书处

2025年3月3日

(共印 600 份)